

永  
定  
河  
志

永定河志目錄

卷十三

奏議四

乾隆元年  
至三年

永定河志卷十三

奏議

四

乾隆元年六月十二日工部為謹請民修隄埝量  
給工價事會議得直隸河督劉勳等奏稱竊照直  
屬隄工每歲興修有官民各異查天津道屬南運  
河 帑修淺修之外另有民修工程清河道雖設  
歲修間或動用其大名道均派民修並未撥用  
帑項至永定通永二道亦有民修隄埝以致胥役

包攬賣富差貧其到工執役者率皆乏食窮民現  
據沿河各州縣有請免派夫修築者有請照河南  
沁河之例設立長夫動用公項者紛紛具詳伏查  
民修工程若欲悉歸帑修工費浩繁臣等再四  
思維除向例帑修者仍照定例遵行外其民修  
工程仰懇

皇上天恩請照雍正十二年以工代賑之例每土一方  
折米價銀三分九釐如有挑濬河道工程旱方折

銀三分水方折銀四分五釐倘汎水長發應需搶  
護做工仍照舊例撥夫亦按名折給口糧其所需  
銀兩即於各道庫貯歲修項下撥發該州縣每日  
按方給價河員往來指示務期如式完固倘蒙

聖恩俞允容

臣

等於每年霜降後責令各該廳汎親履

查勘分別緩急將急應加培者於歲內確估報臣  
衙門查核來歲春融令州縣照例撥夫按估發價  
興修仍令道廳不時稽查如有捏冒夫工扣尅夫

價等弊即行揭報嚴叅失察徇隱者一併叅處工  
完之日該州縣據實彙造清冊出具並無捏冒扣  
尅印結由廳道加結詳送臣衙門核實歸於歲修  
案內估銷查大名道經前河臣顧琮等奏請於清  
河道歲修項下撥銀三千兩在案但清河大名二  
道工程繁多恐不敷用應將前河臣顧琮等奏撥  
三千兩仍歸清河道貯庫其大名道另行額設歲  
修銀一萬五千兩以資動用設有不敷均准續請

撥給倘有盈餘留為次年動用理合具奏等因前  
來應如所奏行令該督等將天津大名清河永定  
通永五道所屬河道隄埝民修工程該督於每年  
霜降後責令廳汛各員逐細查勘如有必須修築  
之工同歲修工程據實確估照例造冊具題查核  
其應給夫役工價照該督所奏數目給發如有捏  
冒扣尅等弊令該督道員揭報嚴叅倘失察徇隱  
該督亦即題叅議處至該督所請將大名道原撥

清河道歲修項下銀三千兩仍歸清河道貯庫其  
大名道另設歲修銀一萬五千兩相應在於戶部  
收存水利錢糧庫銀之內照數給發以資動用設  
有不敷均准續請撥給倘有盈餘留為次年動用

謹

題奉

旨依議欽此

乾隆元年八月總督兼理河務

臣

李衛為覆



奏勘過河道大概情形仰請

訓示事竊查從前設立總河共止一員駐劄山東之濟  
寧州直隸運河亦歸管轄後移江南鞭長不及此  
地所有河員大者惟子牙永定二河分司其餘皆  
係府州縣佐貳兼管既未諳曉河務又無法則事  
程各憑己意草率經理雖有巡撫統轄大概而隄  
防隨便堵築多不合法在當年漳河之水不藉運  
道出海惟圖停蓄濟運止以淺塞為慮自全漳歸

運以來源長勢猛湍急浩瀚多有漫溢之患後雖  
河東直隸各自分設總河道員增添廳汛設立歲  
修隄防之策不為不備乃隄日增高而歲亦隨長  
伏秋汛漲各於隄工加添以防漫溢但漳水泥濁  
運道河形曲折墊淤於下則泛濫於上理勢自然  
難保穩固臣沿途詳加審視總由從前所築官隄  
民埝段落間雜若能留寬河身使水大之時有所  
容納自然順流無碍乃俱貼近兩岸捱邊築隄不

留餘地在水平歸槽之時原無藉於兩旁之隄若  
水大奔流或逢積雨頃刻尋丈而又為狹隄所束  
一遇灣曲宣洩不及安得不搏擊怒溢東衝西撞  
所至皆成險工潰決隄岸害及田廬且各隄築法  
俱係陡直而無坡坨之形不足以禦水勢此南運  
河受病之根而歷來相沿處處皆然非一時所能  
全得更正止可因地設法漸次以為補救者也謹  
按明弘治中因運河常苦泛濫特於青縣之興濟

鎮及滄州之捷地開減水兩河久而湮塞閘石僅  
有存者於雍正三年大水南運河溢決十三口為  
害頗廣經 怡親王奏請於減水二河各建滾水  
石壩一座挑濬舊河分達海港以洩上游暴長水  
勢旋因捷地近處決口雍正十一二年又復修築  
今閘座尚皆完整但當年委官做法亦有未合者  
蓋減水之閘原圖洩水必龍骨與石海漫相去不  
至過高漸次坡地坦下石底逐層稍低使水順流

而下方為妥協奈何高低失宜以致水入開口即  
有上湧之勢一激成湍且水驟不能直下遂分為  
迴流將南邊草橋隄岸刷吸損壞尚須設法擇其  
已甚者改砌修補然此猶就其小者而言若其大  
端則自滄州境內之龍兒莊蘇家園河身二千六  
百丈現在積淤三四尺不等至捷地減河兩岸雍  
正九年水利府原欲同興濟一並勘估築隄因兩  
處大工不能并議於興濟完工之後再行至今因

循終止附近低窪之處每年漫決禾稼悉付波臣  
民甚苦困此兩處減河俱成無濟是以議於上流  
直東交界之德州哨馬營地方與古黃河相近之  
處度地建壩引而注之古黃河庶為一勞而永逸  
雍正十二年正月臣曾奉

命會同直隸河東督撫河臣前往查勘定議修築壩閘  
已經完工今年藉此洩水得無漫溢已見有效但  
臣此番親往覆勘出口近壩之處即有淤墊未曾

開通段落相間今歲仰賴

聖主洪福河水旋長旋消並無阻碍而水性不常自宜預為籌畫臣商同河臣劉勳咨會山東河撫諸臣從長計議各將本省地方查勘開濬以期永保安瀾至於捷地壩內河身前之挑挖者日漸淤積未挖者益復淤高水勢停阻不能暢流似應將河身疏濬即以所挖之土培築二隄方為一舉兩得俟秋收後飭令印河各官同滄州之龍兒莊至蘇家

園一帶工程再加確勘逐細估計與河臣劉勳安  
議另行請

旨欽遵又臣沿河相度自南皮縣以上地勢儘高隄工  
平穩即應需培厚之處尚屬無多滄州以下隄矮  
工險今雖逐年加高培厚然靜海唐官屯迤北卑  
矮削薄更甚尤當加高二三尺培厚五六尺庶於  
民田有益更可慮者全運河身灣曲之處多有漲  
淤灘嘴以致汎水長發攔激斜趨直逼對岸隄工



日漸危險雖有淺夫裁切而伏秋二汛相接暫消  
復長工難常繼臣再四思維莫若借水攻刷之為  
便若於對面迎溜頂衝之處相度形勢建築雞嘴  
象尾等挑水草壩攔捍抵激俾洶湧之勢逼趨灘  
嘴不久可以衝消漲積既去則溜歸中泓水無撓  
擊後來之混濁泥沙亦不能復為停蓄以上皆臣  
查勘南運河所得之大槩情形也臣又自天津東  
北三岔口直至大沽勘視海口出水總匯淡廣涯

深奔流湍駛為

神京東南萬水朝宗之巨區雖三公口乃衆水會流  
入海之處限於地勢難以擴充幸海口寬深譬若  
尾閘既暢胸腹當舒度其情形此處亦無妨碍也  
惟有永定一河即盧溝渾河桑乾之總名發源於  
山西太原之天池伏流溢出經由數省口之內外  
諸山河水節次歸并而過懷來東於兩山不能恣  
肆離京四十里石景山之東地平土疏衝激震蕩

遷徙弗常，歷代治之不一。其法自康熙三十七年大築隄堰，疏濬兼施，鉅工告成，垂四十年，河無遷徙。民以安寧，惟是水皆渾濁，下流入淀。之後，水去泥停，積漸填淤。司河各官惟事修隄，不實挖淺。隄日增高，河亦俱長。八工等處是為下梢，而隄之去水僅三四尺不等。臣同河臣劉勳由三角淀、王慶坨後面而進，河身俱成斷港。各駕一葉小舟，拖泥攬淺，逆行七十餘里，始得抵工。相視形勢，咨訪輿

論僉謂此河泥沙至重經流之地到處淤高先後  
河臣屢議疏濬迄無成功臣細看此河形勢水落  
之時河底細流無多一當汛發橫寬數十里浩瀚  
湍急力猛勢迅漫溢衝刷而來又兼土性鬆浮莫  
可抵禦固安永清東安霸州一帶常受漫灌危及  
城郭從前 怡親王於郭家務改河東行復開下  
通之長洶引河逕三角淀而注之河頭既築圍隄  
以防北軼又每年議設挑淺銀五千兩逐年開挖

下源籌畫不為不善乃後人多不在河之尾閘出水處留心虛應故事每年節省致令永定河之泥沙悉將淀河淤高日漸填塞於水小之時下流不能達於三岔口只有些微清水滲漏而來淀河為諸水翕聚之地衆流競趨滙為巨澤所以蓄直隸全局之水游衍而節宣之乃永定濁流填淤哽噎於其間將來清水無路歸津恐致穿運而過實為日後鉅害豈止此數千金節省之數所能抵其大

費而已耶臣愚以為目前之計既不能使永定河別由一道暢流歸海惟有相度形勢由鳳口一帶低窪之處疏濬出雙口等處每歲實力挑挖院道親往查勘收工保

題必使實支實用不致壅積過甚一發難收再籌萬全以仰副

聖主愛養黎元之至意但臣識見淺陋於水利要鍵未能透徹荷蒙

皇上以河工重務委任兼理敢不悉心竭慮勉圖職守  
而水性形勢各有不同工程繁鉅惟有因勢利導  
隨時制宜不敢自以臆見冒昧率行先將勘過各  
處大概情形據實

奏明伏祈

聖訓指示次第遵行謹

奏奉

硃批河工朕未嘗閱視何能懸定仍不外於鄉奏惟有

因勢利導隨時制宜耳所奏知道了妥協為之欽此  
乾隆元年十二月初二日吏工等部會議得直隸  
河道總督劉勳奏稱竊惟各省河道地分南北工  
無同異直省一切大綱業經仿照南河遵循但設  
立未久尚有未盡畫一之處臣因地制宜援例四  
條不揣冒昧為我

皇上陳之

奏稱防險物料宜酌量預備也查永定一河為直



屬首險因每年所辦物料僅敷歲修之需並無防  
險之備是以每遇伏秋兩汛設有搶築工程俱係  
飭令沿河州縣臨時購買以充工用竊思時當大  
汛工程緊急無湊手物料誤工累民實多未便臣  
查豫省黃河預購物料堆貯上游專備大工之需  
請嗣後永定亦照豫省黃河之例令該道於南北  
兩岸除歲修之外預備搶修物料各銀三千兩相  
擇地勢高阜處所另插號樞如式分貯遇有緊急

工程一面詳報動用一面運濟工需單案題銷其  
備料銀兩即於前請預撥錢糧十萬兩內動撥購  
貯倘工程平穩無所需用或需用之後尚有餘剩  
即令歸入次年歲修項下動用以免朽爛之虞仍  
於歲修銀內照數買補並於奏銷疏內分晰聲明  
再此項預備物料倘該管官漫不經心以致垛心  
爛壞者新舊交代著落前官照數賠補至頂底稍  
有折耗不得藉端措勒等語查本年六月內據河

南山東河道總督白鍾山奏稱豫東兩省河工今  
歲需用物料臣於上年七八月間秣秸登場之際  
預令各道查照歷年需用之數酌量購辦運貯再  
豫省向有上游物料一項係於酌辦歲搶物料之  
外備貯上游如遇新生緊要之工即行撥運順流  
而下可濟急用原撥銀一萬兩似覺稍少請再撥  
銀三千兩辦料備貯上游如撥運動用仍於各工  
本案核實報銷買補歸款如無動用之處即留於

下年先儘動用以免久貯霉爛實為有備無患等  
因摺奏奉

旨着照白鍾山所奏行該部知道欽此欽遵行文在案  
今應如該督所奏將永定河搶築工程照豫省黃  
河之例責令該道於南北兩岸歲修之外預備搶  
修物料銀各三千兩在於前請預撥銀十萬兩內  
動支給發預為購買分貯高阜處所另插號概遇  
有緊要工程即速報明動用其用過物料價值銀

兩照例入於搶修案內彙冊題銷如有餘剩物料  
留為下年歲修之用即將歲修銀兩照數買補撥  
運原貯處所至用過存剩物料造入該年歲修銷  
冊內詳細聲明以憑查核其堆貯物料務令該管  
官加謹收貯如遇頂底稍有折耗接任之員不得  
措勒其餘如有朽壞霉爛即令該管之員照例查  
叅著令賠補

奏稱河兵積土宜立成規也查隄工設立土牛最為

河防要務而河兵堆築必須酌定成規今永定河  
南北兩運均設有河兵係屬廳汛員弁管轄嗣後  
應請照南河豫東河兵積土之例除汛期在埽壩  
力作並寒暑兩月免積外其餘看舖守隄之兵按  
名責令如數挑積每月彙報其埽壩力作之兵應  
過白露後責令按名挑積如挑不足數將該管之  
廳汛員弁查明分別照例叅處倘廳汛員弁遇有  
陞遷離任造冊交代如有交代短少叅處賠補等

語查雍正十一年大學士管理南河河道總督今

總督浙江海塘兼管總督巡撫事務嵇曾筠疏稱

江南堡夫除寒暑兩月免其積土外其餘黃河一

堡二夫每月責令積土十五方運河一堡二夫除

糧船往返修補犁耩眼外責令積土十二方每名

按月如數挑積仍將挑過之土每月造於新土冊

內彙報算入交代以專責成若不能如數挑積者

將專汛之員罰俸一年該管廳員罰俸半年倘或

挑積不及一半即將專汛文員降職一級暫留原  
任戴罪趨挑該管廳員罰俸一年丹河兵舊例每  
年挑伏秋三汛俱在埽壩力作至於霜降後工務  
稍閒計算兩月日期亦應照堡夫例每二名一月  
積土十五方將所積土牛查明造冊入於該備弁  
交代項下以專責成如該備弁不實力督率致有  
土方短少照前定堡夫之例分別查叅議處等因  
具題經工部奏准行文在案今應如該督所奏將



永定河南北兩運河兵應挑土方照依江南河兵  
題定挑積土方之例遵行如有挑不足數即將該  
管廳汛員弁照例議處

奏稱印河各員宜通融調補也查直屬全河支分  
七十二道隄長數千餘里其疏濬修防固賴河員  
調劑而購料募夫全資州縣經管是印汛兩官相  
為表裏臣查豫省奉

旨定例沿河府州縣有才嫻河務者准令河臣會同撫

臣保題陞調河工之道廳其河工廳汎有才守兼  
優者准令河臣會同撫臣保題陞調沿河之府州  
縣而江南山東各省印河各官亦經前任河臣齊  
蘇勒奏照豫省之例通融調補奉

旨准行在案查直屬河道隄工險要既等於淮河工程  
無異於豫魯似應請照豫東江南成例嗣後直隸  
運河並永定河臨河州縣缺出於現任州縣內揀  
選嫻習河務之員令督臣會同保題調補如州縣

內難得其人即於河工佐貳各官內揀選才守兼  
優能勝民社之任者准臣咨送督臣題補而河務  
廳員內果有才具出衆堪為州縣表率者准督臣  
會題陞補沿河府缺倘蒙

聖恩俞允容

臣

會同督臣李衛將沿河府州縣各要缺

查明咨部存案遇有缺出會題調補等語應如該  
督所請直隸運河並永定河臨河州縣應令直隸  
總督會同該督查明造冊報部嗣後缺出准其照

豫東江南之例於現任州縣內揀選熟悉河務之  
員保題調補如現任州縣內無合例可調之員應  
令直隸總督會同該督於河工品級相當各官內  
揀選才守兼優諳練吏治者保題補授如現任州  
縣內有明晰河務者准該督會同直隸總督題補  
河務廳員俱照例送部引

見請

旨補授至所請河務廳員內果有才具出眾堪為州縣

表率者准督臣會題陞補沿河府缺等語查各省  
知府缺出如係衝繁疲難四項俱全或三項相兼  
者請

旨簡補其不兼三項四項者歸部銓選現在遵行應將  
該督所請河務廳員題陞沿河府缺之處毋庸議  
奏稱河工千把宜酌給養糧也竊照大小各官蒙

世宗憲皇帝仁恩普被軫恤周詳凡編俸之外議與養廉  
營汎武弁俸薪之外給與坐糧今查直屬河工汎

弁除俸薪之外並未予以坐糧其跟隨使喚俱係  
河兵與其暗中侵佔不如明定章程江南河營千  
把經前署河臣尹繼善奏各弁餬口無資勢難枵  
腹奔走應各與守糧六分等因奏准在案直隸河  
弁分管隄工終歲奔走與江南無異請嗣後直隸  
永定河南北運河所設千把總亦照江南之例於  
額設河兵內給與坐糧但查三道所設河兵共一  
千八百三十名其坐糧名數難與江南一例應請

每弁酌給四分以資餬口除各道分設千把十七員共去養糧六十八名外其餘額兵一千七百六十二名務令足額在工力作倘給養糧之後仍有侵佔等事一經查出即照江南定例以冒佔軍糧侵挪河帑律治罪等語查雍正七年七月內原署江南河道總督尹繼善奏請江南河營武職給有養廉坐糧一案內稱河營千把給賞守糧六分其餘額兵務令召募足額倘該弁有多佔多扣者該

督即行題叅以冒佔軍糧侵挪河帑律治罪等因  
經 怡親王議覆准行在案永定河南北運河額  
設千把原與江南河員無異自應一體給與坐糧  
今該督既稱所設河兵共一千八百三十名其坐  
糧名數難與江南一例奏請每弁酌給四分等語  
應如該督所奏永定河南北運河千把准其於河  
兵內各給坐糧四分以資養贍至議給各弁坐糧  
必須俟河兵事故缺出方許頂食不得擅將無事



故之兵藉端草退其餘河兵務令足額如有侵佔  
等事該督即行

題叅按律治罪謹

題奉

旨依議欽此

乾隆二年八月初三日總理事務王大臣會同九  
卿為遵

旨會議事

臣

等會議行協辦吏部尚書事務顧琮等奏

稱本年七月初九日總理事務王大臣奉

上諭永定等河隄工有衝決之處着協辦吏部尚書事務顧琮等馳驛前往察勘其應行搶修事宜着同李衛劉勳速行籌畫辦理欽此臣顧琮隨即於次早恭

請

聖訓出京由盧溝橋一帶查勘起至固安縣之兩岸各口俱已涸出旱地惟東岸之張家村漫口因隄外窪下較河底猶低數尺是以全河之水從此東注

約有八分之多其二分則由南岸之鐵狗漫口南  
流歸淀其以下本身之河因大小二口奪溜兩分  
轉致無水歸槽臣即會同督臣李衛由淀池水路  
至王慶坨會同河臣劉勳俱乘小舟輾轉細看永  
定下源會合諸水達津入海之路綿長數百里至  
石景山始有隄岸工程其水性湍悍擁泥夾沙善  
決善淤盧溝橋以下從前至霸州由會通河入淀  
歸海原無隄岸因其水性狂瀾遷徙無定設遇水

大散漫於數百里之遠深處不過尺許淺止數寸  
及至到淀清濁相蕩沙淤多沈於田畝而水與淀  
合流不致淤塞淀池雖民田間有淹沒次年收麥  
一季更覺豐裕名為一水一麥之地尚不為甚苦  
至雍正三年將勝芳大淀淤成高阜清水幾無達  
津之路故雍正五年於郭家務另為挑河築隄引  
入三角淀旋亦淤為平地前後十數年來每有漫  
溢惟去歲不開實未長水之故今年則更甚於往

昔總緣臨河築隄之病兩岸相去遠者寬不過二  
三里近則連河一半里至數十丈不等一遇漲發  
馬能容受如許多水此顯而易見者且下源之三  
角淀王慶坨等處業已淤平而水緩沙沉不得暢  
流以致永定河身同隄內兩岸漸次墊長較之隄  
外平土轉覺水底高於民田而隄內水面離頂無  
幾動則滿溢縱然加增隄岸無如沙淤河身隨隄  
漸長以致水勢愈高猶如築牆束水不能悉由地

中行稍有漫溢則衝出之水勢若建瓴每歲為患  
今之永定河形勢如欲復當年舊規聽其遷徙自  
流則高下不同而故道已多成旂民廬舍萬難不  
治欲圖善後之策宜籌永遠之方必除淤塞之患  
庶免漫溢之虞臣等再四思維莫若做照黃河遙  
隄之法留出水大時容納之去向庶可為永遠經  
久之計除將兩岸殘隄缺口趕緊堵築略為疏通  
河槽暫歸原流以防秋汛外請將鷺房村南大營

之下張客水口之北接築大隄由東安武清二縣之南至魚壩口抵官修民埝加幫一律為永定之北岸使下流併入清河與諸水會流將金門關之上堵築橫隄聯絡東岸以舊有兩隄並淤高之河形俱作為南岸頗屬寬厚連新改河身共留寬十里內外相度形勢將大鎮村莊但可圍於隄北自當生法遠過其必不能讓出之村莊或可墊高地基或願遷移隄外量為撥給房間拆費雖地在隄

內間被水長漫溢從此可免衝決之患亦無甚害  
倘蒙

聖明不以為謬臣等再將估修應行各事宜條分縷晰  
另行具奏等因查永定等河為京西大川發源於  
山西及塞外諸水每遇夏秋霖淹山水驟湧奔騰  
湍激不可控禦哉

聖祖仁皇帝

世宗憲皇帝屢屢



宸衷不惜帑金因時因地築隄防禦以保民舍田廬本年  
六月因山水長發永定河隄衝決數處我

皇上念切民依時勤宵旰

特命協辦吏部尚書事務顧琮直隸總督李衛總河劉  
勳會同相度籌畫辦理今據顧琮等查勘奏稱今  
之永定河形勢如欲復當年舊規聽其遷徙自流  
則高下不同而故道已多成旂民廬舍萬難不治  
欲圖善後之策莫若倣照黃河遙隄之法留出水

大時容納之去向庶可為永遠經久之計請將鷺房村南大營之下張客水口之北接築大隄由東安武清二縣之南至魚壩口抵官修民埝加築一律為永定河之北岸將金門閘之上堵築橫隄睽絡東岸以舊有兩隄並淤高之河形俱作為南岸頗屬寬厚連新改河身共留寬十里內外相度形勢將大鎮村莊但可圈於隄北自當生法遠過其必不能讓出之村莊或可墊高地基或願遷移隄

外量為撥給房間拆費等語臣等伏思治水之法當清上流以疏其勢廣下流以導其歸務思水行地中加以隄壩方無泛溢之患永定河受上游萬山之水東決西淤倏忽遷改故亦謂之無定河其故道有二一由通州高麗莊入白河一由霸州合易水至天津丁字沽入漕河按之前誌從未有引而歸淀者自歸淀以來下游淤塞激為橫流遂每歲為患而故道廬舍日增漸成安土已四十年矣

則在今日欲議復舊規誠有未易言者惟是故道不復而水高於地不亟籌挖濬徒以堵築為事恐下之宣洩未暢上之淤墊依然縱河身加廣倍以遙隄猶屬築牆束水之計亦難保其永遠無患也今協辦吏部尚書事務顧琮總督李銜總河劉勣既經親身確勘以兩岸相去河身遠者寬不過二三里近則一半里至數十丈不能容受多水請築遙隄以防異漲以為永遠經久之計自必確有成

見似永定河身一派浮沙其水夾沙而行易於淤  
墊就使連新改河身共留寬十里內外然能展之  
使寬不能浚之使深是沙水之性淤墊自若而上  
無分流下難暢洩恐徒減約束之力轉足增汗漫  
之勢倘遇異漲仍不可防亦所當深思熟計者且  
遙隄下流即便留出容納之去向而水性橫悍遷  
徙靡常或南或北岾長不定將來漸決改溜仍恐  
逼近遙隄其容納之處是何形勢果否足資暢達

不致潰溢四出是更宜一併詳酌以保萬全者也  
至隄內居民不能讓出之村莊若令墊高地基恐  
地方遼濶勢難盡拆其棲止房屋一律興高若概  
令遷移即使撥給房間拆費而民間墳墓田園世  
世相守千家萬戶作何安插皆宜籌畫周詳事關  
河防利害寧可詳慎於始毋致更易於後總期水  
患永除小民安堵以仰副我

皇上愛養羣黎興修水利之至意應仍請

勅交協辦吏部尚書事務顧琮會同直隸總督李衛等  
再加詳細相度遍訪輿情如果改築遙隄水勢循  
軌順流不致衝決永慶安瀾即將舊存並新築隄  
身道路遠近高寬丈尺起止段落並隄內圈入村  
莊及應遷房屋逐一繪圖呈

覽據實確估妥議具題到日臣等再行詳議其現在殘  
隄缺口各工作速飭在工河員上緊堵築疏濬以  
防秋汛可也謹

奏奉

硃批依議速行欽此

乾隆二年九月二十八日總理事務王大臣會同  
九卿為遵

旨會議具奏事臣等會議得大學士鄂爾泰奏稱臣於  
八月二十六日出京盧溝橋次日即與署河臣顧  
琮查勘盧溝橋以上石景山一帶河工形勢見河  
底淤填浮沙高積盧溝橋底沙淤計高八尺夫底



高八尺是橋碕即低八尺河隄亦低八尺矣以迅疾騰湧之水勢若建瓴至橋而束抑出碕而激立陡然一落高已倍隄其潰決漂蕩又何怪其然故治隄不如浚河築高莫若挑淺通河類然不止永定上游也現據署河臣顧琮已商同督臣李衛酌定盡挖橋底淤沙並對中碕深挑引河一道與臣意見相同應聽二臣題明挑挖毋庸另議至石景山石土工程俱屬險要過南金溝北金溝而北為

麻峪乃河流出峽處也兩山齟齬曲折而下急流  
有聲至麻峪村南分為東西二支東支溜約六分  
西支溜約四分其東溜最為洶湧直逼石景山石  
隄下而東面地勢平行無山谷相隔惟恃此石隄  
為固其西溜至陰山碕之南復折而東與東支合  
流亦直逼東岸土隄下是東岸險而西岸平險宜  
避平可導也臣與署河臣顧琮審視籌度擬於麻  
峪村之橋口用柳圈中填石子築攔河壩一道計

寬二十四丈將東支堵截使盡歸西流再於攔河壩兩邊接築石子壩二道自橋東接至村北河神廟前之高坡計長四十餘丈自橋西至浪窩邨北柳樹邊計長九十餘丈以防水大泛漫又恐橋口攔河壩一道或值大水仍不免泛漫擬於麻峪村南棗園之西更築重壩三十餘丈西岸添築小埧三十餘丈則雖有漫水萬不能奪溜東注而石景山南北十餘里隄工俱可化險為平永無可慮隨

飭工員料估約費銀二千餘兩查石景山隄工每年額備歲修銀五千兩即以帑項論亦屬力半功倍謹合詞具奏前來查本年八月十九日奉

上諭直隸河道水利關係重大若但為目前補救之計而不籌及久遠恐於運道民生總無裨益前覽顧琮李銜所奏尚非探本清源之論着大學士鄂爾泰親往詳勘形勢籌度機宜應如何改移開濬修築之處熟商妥議酌定規模仍交與顧琮李銜督率所屬該

管官員遵照辦理欽此欽遵在案今大學士鄂爾泰  
查勘奏稱盧溝橋橋底淤沙應行挑挖並對中峒  
深挑引河一道與署總河顧琮總督李衛商酌意  
見相同等語應行署直隸總河顧琮等將盧溝橋  
下淤沙並應挑引河詳細確估題請挑挖至所請  
麻峪村之橋口用柳圈中填石子築攔河壩一道  
並接築石子等壩添築小埧之處臣等伏思山水  
之性驟湧奔騰若使曲折而下原可舒其勢而緩

其溜應如所奏行令署直隸總河顧琮等悉心籌畫實力辦理如工程更有增減之處即行據實奏聞可也謹

奏奉

旨依議欽此

乾隆二年九月二十八日總理事務王大臣會同九卿為遵

旨會議事臣等會議得大學士鄂爾泰奏稱據署直隸

總河顧琮奏請添設堡船以疏淀中河道一摺欽  
奉

硃批亦與大學士鄂爾泰議奏欽此臣看得東西兩淀  
為京南衆水之匯歸其中幹流支港經緯貫串原  
無阻滯自濁流入淀而淀河淤淺始而病淀繼且  
病河蓋淀不能多受河不能安流亦其勢然矣查  
西淀納白溝之流汎發則擁泥挾沙所到填淤四  
十里之柴伏淀所餘無幾止有一河通流而清河

門藥王行宮前尤為淺滯以致白洋諸淀水過趙  
北口橋下而來者至此壅遏停緩而上游之新安  
安州等處一遇異漲遂受漫溢之患東淀自渾河  
北徙以來西北之信安等淀墊淤成陸會同河西  
支之由信安歸津者已為斷港自此漸淤而南勝  
芳淀遂為桑田復淤而東新張策城諸泊皆成膏  
壤而會同河中支東支並注臺頭一河上接石橋  
下連揚芬港出楊家河為達津之路然亦失其寬



深纜通舟楫已耳夫淀之既淤者勢難復舊若不  
及此籌畫疏濬淀河使之深通暢達以利宣洩則  
一值漲溢無可消受後患更大今署河臣顧琮奏  
請添設岱船以疏淀中河道為淀河計即為永定  
河計實係切務似屬應行應請如所請添設岱船  
二百隻募奴夫九百名每名按季量給工食銀一  
兩五錢以當歲修亦功力相抵殊有實濟其添設  
官弁外委分轄總轄等項亦應照所請行以專責

成以收實效抑臣更有請者白溝正流本不入西  
淀自淀北之龍變馬務頭洪城至霸州之吳家臺  
入中定河北一故道也自新城之王祥灣徑王槐  
而南抵萊河村而東至望駕臺迤邐東南過神機  
營而出茅兒灣此又一故道也今之入大灣口而  
行淀中者乃其決口耳若於二道中擇其便且易  
者開疏而導引之堅塞大灣口勿使復決然後浚  
河門之淺澁挑藥王行宮之拘阻則西河清流溢

洸湍逝而雄縣新城安州諸邑之環淀而居者永  
無漫決之患亦探本清源之計也東淀以衆河匯  
流之水僅恃臺頭河一道以資宣洩即使疏濬通  
深恐終未能順暢查淀內幹流支港或淤淺而河  
蹟猶存或中絕而首尾尚在如此者甚夥皆掩蔽  
於菰蘆芡草中雖孤帆旅舶之所不經而漁父篙  
工往往能稱其名而指其處似應於淀水消涸時  
逐加查勘酌量開通使全淀之水各路分消則傳

送疾而宣洩利於全局河道隄工更有裨益等因  
具奏前來查東西兩淀為西南衆水之匯惟是水  
性擁泥挾沙日漸淤澱魚之河道淺澁允宜設法  
疏通今大學士鄂爾泰議覆顧琮所請添設堡船  
以疏淀中河道為淀河計即為永定河計實係切  
務似屬應行應請

勅交總河顧琮總督李衛將打造船隻名募奴夫並添  
設官弁各事宜逐細妥議請

旨遵行再大學士鄂爾泰奏稱西淀故道有二擇其便  
且易者開疏導引堅塞大灣口勿使復決東淀內  
幹流支港應於淀水消涸時逐加查勘酌量開通  
等語查淀內淤工既議設船募夫撈浚又復尋源  
溯流悉復舊址支流以港疏濬深通誠於河道隄  
工有益應行該總河等飭令該管河員俟淀水消  
涸之時逐細查勘據實詳報該總河會同直督親  
履相度因地勢之高下測河形之淺深一一題明

利導務使河流暢達分洩有資環淀居民永免漫溢以仰副

皇上念切民依興修水利之至意可也謹

奏奉

旨依議欽此

乾隆二年閏九月二十四日總理事務王大臣會同九卿為遵

旨會議事臣等會議得大學士鄂爾泰等奏稱臣自盧

溝橋永定河南北兩岸至天津一帶所勘河淀情形並與督臣河臣商酌改移開濬事宜敬為我

皇上陳之竊查永定河南北兩岸自頭工以下兩隄相距數里或數百丈中間浮沙湧起如坻如洲河水亂流訖無定溜至二工則積沙成脊暴水驟至不順下而橫行以故北決張客復南決鐵狗對岸之間同時分潰各二三百丈自茲而下三四五工決口甚多雖堵築已完而衝突之形具在自六工以

下河如上阪水似仰流至八工而河身愈高渟澗  
不動幾欲倒漾而西總緣水不東流蛇行拗怒隨  
所至而成頂衝南折則南隄潰北折則北隄潰其  
勢然矣說者謂河身墊高自應浚治下口殊不知  
現在河形下口反高於上游河身已平於隄岸俯  
視隄外高可一丈八九尺一丈四五尺不等而回  
顧隄內高於水面纔四五尺或八九尺耳從來治  
水先治低處上游始可施工今下流之去路橫阻



上流之濁溜方來縱使不惜勞費一律挑挖旋浚  
旋淤終何補益臣徧詢道廳各官及大小工員俾  
各抒所見僉稱勢已至此濬築皆窮現在河形實  
無可治之方亦無可復由之理此督河諸臣所以  
有請廢為南隄另開築於北面倣照南河遙隄之  
法將河身留寬十里之議也臣以為永定河流突  
如其來截然而止水性水勢俱非黃河可比十里  
遙隄之議萬不可行督臣河臣亦稱原無善策未

敢自以為是竊思永定河之所以為患者獨以上  
游曾無分洩下口不得暢流徑行一路中梗旁薄  
以故拂其性而激之變耳但改導其下口使不入  
淀而入河以達津歸海再於上游酌建數壩以減  
緩水勢並引入清河俾藉清以刷淤則不拘何道  
順利皆同臣等熟商詳度就現在之河形仍順南  
下之水性擬於半截河隄北改挖新河即以北隄  
為南隄沿之東下入六道口逕三角淀北至青沽

港西入河頭大河猶恐潮汐迎盪水緩渟淤應作  
洩潮埧數段潮長從缺口散流潮落從缺口收入  
即河水出槽亦如之則沙停於埧外水歸於河中  
不致淤墊為患河枯之時疏濬淺滯歲以為常其  
挖河之土自六道口以上盡至北岸建築坦坡大  
隄至八六道口內則以七分接築南岸隄以三分  
作北岸洩潮埧如此則河淀攸分下口已無阻而  
後於上游河身自半截河以上逐段挑挖務俾深

通再於南北兩岸分建滾水石壩四座各開引河一道一於北岸張客水口建壩二十丈即以所衝水道為引河東會於鳳河查鳳河本無大源 怡親王於高谷莊截引涼水河以為恒流原奏分流之處東南各建一閘以資蓄洩未及訖工今宜遵照添建蓄涼水河之水常注鳳河所有淤淺之處一并開通俾清流充盛即可於雙口之內開渠分入洩潮埕以借其汕刷一於南岸寺臺建壩十二

丈以民間洩水舊渠入小清河者為引河開寬濬  
深俾歸牝牛河一於南岸金門開建壩八十丈以  
渾河故道接牝牛者為引河開寬濬深至牝牛南  
接挑黃家河達於勝芳河循其故道還新張策城  
之間開至河頭之北與新河下游合流而中亭臺  
山趙家房諸清河之會於勝芳河者皆得迸注爭  
流俾推蕩泥沙而東去又於勝芳河南岸築隔浞  
坦坡隄一道至河頭之東與新河南隄對峙不令

濁水得入清流一於南岸郭家務建壩四十丈即以舊河身為引河畧加挑濬歸於新張策城與勝芳河會流以上四壩四引河頭緒雖紛脈絡交貫合清隔濁條理自明縱遇異漲之年或仍不免盈溢而力分勢殺料亦補救無難其引河所挖之土應俱於兩岸照洩潮埝式作拉沙壩壩口之上俱作石柱板橋以便防汛人等往來行走其壩埝河道寬深工料丈尺及應設官弁兵役並鋪房器具

等項應聽督河二臣詳悉定議另行題請至永定  
濁流兩隄夾束沙聚泥停一汎之後河渠即失故  
形若不及時挑挖則墊而平積而高勢必至不能  
挑挖而後已向來河員錮習不利於挖淺但利於  
築隄倘茲河成之後仍蹈故轍怠玩因循恐不出  
數年不惟舊河上游積淤一如今日即新河下口  
墊塞無異當年則鉅費大工又復盡成虛擲而橫  
奔倒漾為害曷可勝言仰祈

皇上勅下督河二臣飭令所屬各員於工竣之後分認  
工段各專責成即汎過復淤而隨淤隨挖所用工  
費准於歲修項下開銷挖淤之時俱先期呈報即  
委大員監察工竣隨收不致汎至迷漫無從查驗  
倘有貽悞致令河身淤墊者專管之汎官並兼轄  
統轄之廳道均照疏防例議處則章程一定日久  
得有遵循而處分既嚴是官皆知趨避庶於運道  
民生永收實效等因具奏前來臣等伏思永定一



河素稱難治水緩則沙沈易淤水急則衝潰無定  
康熙三十七年

聖祖仁皇帝動帑數十萬兩自盧溝橋至永清縣築隄二  
百餘里挑新河一百四十五里設官防汛雍正五  
年因淤壅淀池有碍清水達津之路

世宗憲皇帝

特命怡賢親王親履詳勘自郭家務改挑新河六十餘里  
由王慶坨入長洵河又恐下流泛溢繞淀築隄三

十餘里惟是水性湍悍挾以泥沙日積月累河底漸高若只培築隄岸以防潰決而不疏濬淤淺以導順流誠有如

上諭所云但為目前補救之計而不籌及久遠於運道民生終無裨益者也前據協辦吏部尚書顧琮等奏請改築遙隄臣等原慮水性橫悍遷徙靡常或南或北毋長不定將來漸次改溜仍恐逼近遙隄是以覆令再加詳細相度妥議具題蒙

皇上睿慮周詳

特命大學士鄂爾泰親往籌度酌定規模令大學士鄂爾泰既與督臣李衛署河臣顧琮熟商詳度遙隄之議萬不可行擬於半截河隄北改挖新河又於半截河以上逐段挑挖再於南北兩岸建滾水石壩四座各開引河一道自屬分流旁注藉清刷淤之切務應如所奏行令署直隸總河顧琮會同直隸總督李衛將應需建壩基址工料並挑河寬深

丈尺及舖房器具等項逐一據實確估並將應設官弁兵役詳悉妥議具題再此次興舉大工之後原期經久莫安復又添設官弁兵役如能按汛疏通自可垂之永久若不嚴定章程無以示警則汛後復淤誠恐不免亦應如大學士鄂爾泰所議於工竣之後飭令所屬各員分認工段專其責成如汛過之後查有淤墊處所立即詳報委勘令其隨時挑挖毋致淺阻所需工費令該管河道查明確

實細數准於歲修項下題估題銷倘有貽悞致令  
河身淤墊該督等即將專管之汛官弁並兼轄統  
轄之廳道均照疎防例一并題叅交部分別議處  
其各員分認工段起止段落仍行詳細造冊咨送  
工部存查可也謹

奏奉

硃批依議速行欽此

乾隆二年十月吏部會議得直隸總督李衛疏稱

永定河為

神京之襟帶居水道之上游特設專官預留庫帑歲  
修搶築挑淺挖淤事關水利民生必須有備而無  
患我

皇上慎重河防勤求民隱今年春夏之間雨澤愆期六  
月望後甘澤普被恒情方深喜雨之思

聖心即厪靈潦之慮於七月初一日特頒

諭旨切戒前河臣劉勳及臣等加謹隄防兆端炳燭於

幾先桑土綢繆於未雨克仁舜知何以加茲不意  
六月二十九等日果以連雨之後山水驟發盧溝  
橋首當其衝原報石景山漫溢石隄背後衝刷土  
隄二百五十餘丈今據開查明一百四十八丈永  
定河北岸原報漫溢二十二處今查明二十一處  
南岸漫溢一十八處沿河州縣低田禾苗附近廬  
舍多被淹損衝塌臣欽奉

諭旨速行督率在工員弁堵築完固務保萬全河工各

官員分別查叅欽此仰見

聖明鑒照秋汛最關緊要臣隨即嚴行頻催尅期堵築  
一面飛催各屬將原備物料趲運赴工湊用又經  
欽差部臣就近在工指授往來督催而道廳汛弁各官  
自知咎讐難逭無分晝夜晴雨并力趕辦先將南  
北岸各漫口於七月初十等日至八月初八日陸  
續完工其北岸之北張客一口亦於八月二十八  
日合龍全竣業將各完工日期會奏在案查永定



河水勢浩瀚濁流激湍善衝善淤變遷莫測從前  
每年皆有隄岸漫決之事惟上年河水不漲得免  
無事今年六月二十九等日上游大雨晝夜不息  
山水暴漲勢之猛烈力不可當水皆高出隄頂數  
尺人力固有難施但河務係各員專司如果平日  
隄岸修築有方即遇異常之水或不致如此漫  
溢是今年疎防各官於情固有可原而於法則不  
能辭咎也除前河臣劉勳已經奉

旨草職留工効力外所有統轄之署永定道覺羅齊格  
兼轄之北岸同知張泰南岸同知呂崇信石景山  
同知巴什並專汛北岸頭工漫隄四處之宛平縣  
主簿唐綱北岸二工漫隄一處之良鄉縣主簿牛  
兆乾北岸三工漫隄一處之涿州吏目吳峯北岸  
四工漫隄三處之固安縣主簿吳廷鉉北岸五工  
漫隄十二處之永清縣主簿張日煜南岸頭工漫  
隄一處之宛平縣縣丞姚孔鋌南岸二工漫隄一

十四處之良鄉縣縣丞沈承業南岸五工漫隄二處之永清縣縣丞張景仲南岸下七工漫隄一處之把總李功石景山漫隄一處之把總龔得振等相應一併題叅以儆疎防至臣奉

旨兼管河務而隄岸致有漫溢咎實難辭仰請

皇上將臣一併交部議處等因具題前來查沿河隄岸工程自應修築堅固加謹防護今永定河南岸等處隄岸漫溢多處在兼轄專汛河務之員咎實難

辭除南岸同知呂崇信既經該督聲明到任未久  
平日尚勤職守南岸正當水頭正衝更非該員力  
所能禦北岸二工牛兆乾三工吏目吳峯南岸頭  
工縣丞姚孔鋌漫隄俱止一處當時即行搶築完  
工尚未為害南岬二工縣丞沈承業到任二日即  
行漫隄錢糧物料俱未經手南岬下七工把總李  
功汎內漫隄一段分撥管轄未及一月情更可原  
等語應免其查議外其北岸頭工漫隄之宛平縣

主簿唐綱四工漫隄之固安縣主簿吳廷鉉五工漫隄之永清縣主簿張日煜南岸五工漫隄之永清縣縣丞張景仲石景山漫隄之把總龔得振平日既未能先事預防臨時又不加意搶護以致隄岸漫決雖經堵築完竣實屬疎防應將宛平縣主簿唐綱固安縣主簿吳廷鉉永清縣主簿張日煜永清縣縣丞張景仲石景山把總龔得振均照例各降一級調用查張日煜已經丁憂應照例於補

官日降一級用把總龔得振係無級可降微員定例內武職七品等官遇應行降調之案該督撫將該員居官如何之處聲明如居官好者議以革職留任平常者議以革職等語今把總居官如何之處本案內未經聲明應行該督將該弁居官如何出具考語到日兵部再將應革應留之處照例附入彙題請

旨統轄之署永定河道覺羅齊格兼轄之北岸同知張

秦石景山同知巴什並不董率屬員將隄岸預先  
修築殊屬不合應照該管官例罰俸一年至總督  
李衛雖經辦理一切賑恤事宜但既經兼管河務  
而隄岸致有漫決亦屬不合應照總河例罰俸六  
個月查齊格有紀錄四次應銷去紀錄二次李衛  
有紀錄四十四次應銷去紀錄一次均免其罰俸  
又疏稱所漫各處隄工臣逐一查據永定河  
道覺羅齊格覆稱祇有南岸二工金門閘隄工內

有八十五丈趙村渡隄工十四丈五尺韓家營隄  
工十一丈又三十丈又三十六丈北蔡隄工二十  
二丈南岸下七工安瀾城隄工十九丈五尺又石  
景山隄工一百四十八丈均係新行修築加幫或  
未經估報題銷或尚在保固限內之工其餘悉係  
年久舊隄又題銷在前係保固限外等工今俱已

遵

旨動用庫銀搶築完固其現在一切用過數目尚未核



實報齊伏查雍正十一年滄州磚河等處漫溢案  
內動用過工程銀兩奉有

特旨着臣查叅在於前任河臣王朝恩名下賠補還項  
在案所有前項現築各工動用庫銀查明實用數  
目照例應否著落原任河臣留工効力劉勳補項  
聽候部議等語查原任直隸總河劉勳職司河務  
凡一切隄岸工程自宜預為加謹防護臨時方保  
無虞今本年永定河等處隄工漫決實由不能預

為防範所致其漫決隄工所用銀兩例應着落賠  
補但該督疏內祇將新修工程開明丈尺其餘舊  
工並未逐工開報至承修各員保固期限及應否  
一併着賠之處疏內亦未詳細分晰應令該督逐  
細查明並將應賠銀兩細數分晰具題到日再議  
可也

乾隆三年正月二十六日工部為遵

旨議奏事臣等議得協辦吏部尚書暫署直隸河道總

督印務顧琮等疏稱石景山隄岫工程保障京師最關緊要前經大學士鄂爾泰查勘議奏請築石子攔河隄壩等工隨經王大臣議准並令臣等如工程更有增減之處據實奏

聞等因今據該署道覺羅齊格詳稱石景山旱橋南北土隄長三百十四丈急須加幫又天字八號應築攔河土隄八十丈又上下壩臺中間石子隄五十丈必須幫砌石片又接前工石子隄二十八丈

五尺應以片石加高並將背後土隄長八十三丈  
五尺一律加築大夯灰頂方資捍禦共估需土石  
工料銀五千五百四十五兩七錢六釐零相應造  
冊題估等因前來查石景山至盧溝橋一帶隄工  
先經大學士臣鄂爾泰查勘奏請挑築經總理事  
務王大臣會同九卿議令該督等悉心籌畫實力  
辦理如工程更有增減之處即行據實奏

聞在案令該督將前項各工估需銀五千五百四十五

兩七錢六釐零造冊題估應如所題行令該督照  
數動支銀兩給發承修各員作速上緊辦料募夫  
修築堅固以資捍禦工完之日將用過銀兩並動  
用款項據實聲明照例造冊具題查核可也謹

題奉

旨依議欽此

乾隆三年二月十五日大學士鄂爾泰會同工部  
為遵

旨會議事臣等會議得直隸河道總督朱藻等奏稱伏查原題自半截河以下開寬北隄宣暢下流恐上游水大議建滾水壩四座以洩異漲止能將大局議定其中頭緒紛繁原難盡悉今既如式辦理自應分晰緩急先後速為舉行方不有悞但築壩一事雖現在辦有灰石料物陸續拉運到工非旦夕可以完竣者即或汛前告成若不候灰乾汁老豈敢開放且金門閘即在鐵狗之下此一段數里之

內剝深幾尺俱係浮沙自當擇其地之有老土者  
方可下椿砌石安築壩基但鐵狗在上河勢最險  
恐水未至金門閘而先於鐵狗張容衝潰奪溜深  
為未便臣等公議將窰上村後轉灣頂衝處起南  
至新建滾水壩之北雁翅止圈築月隄一道其浮  
沙最甚之處酌量加灰堅築方可保其無虞而金  
門閘大壩原議八十丈未曾聲明高下應水至八  
分以上始可宣洩而兩邊雁翅裏頭石工若在外

合算則長有一百零四丈約估銀二十五萬餘兩  
今勘明公議連雁翅裏頭在內共八十丈則需用  
壩費二十五萬餘兩之內可以大加節省以築此  
月隄而有餘再此外南北兩隄有相去太近水發  
不能容納之處亦應相機備築月隄其餘兩岸舊  
有隄工現在乘時加築高厚堅固以備伏秋二汛  
但恐多係沙土難保萬無一失查原議內有郭家  
務舊河身建壩一處目今既不能趕起石壩而汛



發可虞莫若將此處兩邊預先剗槽捲下大埽密釘長樁多貯物料以備加鑲原題壩寬四十丈自應連裏頭雁翅在內但草壩非比石工兩邊自應加長鑲墊不便將裏頭雁翅算入壩身且草工又難開拓太大今酌定口門三十丈即以淤高之舊河身酌留為天然滾水以利分洩猶恐漫入淀池將下源仍照原議開挖引河而東稍北歸於下口將挖河之泥堆於南岸以作隔淀之坦坡埧礮築

堅固此亦急則治標之一法與原議脗合目今最  
關緊要者原議半截河以下將北隄為南隄開寬  
堅築北隄一道容納正流保障北運乘此春融趕  
築隄面總以高一丈底寬八尺頂寬二丈為準防  
備大汛更可借工以養民一舉而兩便其下流出  
水去路更應萬全方為有益臣等親勘酌定面商  
無異謹合詞繕摺恭奏等因欽此來查乾隆二年八  
月內臣鄂爾泰欽遵

上諭前往永定河南北兩岸逐細查勘與督臣李衛署  
河臣顧琮熟商詳度擬於半截河隄北改挖新河  
又於半截河以上逐段挑挖再於南北兩岸建滾  
水石壩四座各開引河一道等因摺奏經總理事  
務王大臣會同九卿議令該總河等將應需建壩  
基址工料並挑挖寬深丈尺等項據實確估具題  
在案臣等復思永定河之所以為患者實緣下口  
不得暢流上游多有壅滯以致淤淀衝隄難施補

救荷蒙我

皇上睿慮周詳籌及運道民生期為經久奠安之計臣

鄂爾泰等凜遵

聖諭逐工查勘就現在之河形順南下之水性議令建

壩開河使水勢得以分流旁注兼可藉清刷淤其

建壩基址工料並挑河寬深丈尺請交與督河二

臣詳悉定議另行具題今該總河等以石工非旦

夕可以完竣恐汛期將至衝潰奪溜奏請備築月

隄預下大埽簽釘長椿是亦先防其患後可施工  
之意而欲使水勢盡歸南下不致泛溢四出則與  
臣等原議俱相符合應如所奏行令該總河將半  
截河隄北改挖新河及半截河以上逐段挑挖並  
建壩水壩各工作速逐細確估所有現在奏請備  
築月隄高寬丈尺及應用椿木物料等項一並入  
於題估案内具題查核可也謹

奏奉

硃批依議速行欽此

乾隆三年四月二十一日為遵

旨議奏事該臣等議得直隸河道總督朱藻等疏稱永定河改挑下口建築壩座一案臣到任後復於永定河工次會同協辦吏部尚書前署河臣顧琮等悉心商酌如式辦理自應分晰緩急先後舉行但石工非旦夕可以完竣即或汛前告成若不候灰乾汁老豈敢開放臣等公議將窰上村後圍築月

隄一道再於南北兩岸相去太近之處備築月隄  
以禦伏秋二汛郭家務目前既不能趕起石壩而  
汛發可虞莫若將此處兩邊預先創槽捲下大埽  
密釘長樁多貯物料以備加鑲將下源開挖引河  
其挖河之泥堆於南岸以作隔淀坦坡埝目今最  
關緊要者原議半截河以下將北隄為南隄開寬  
建築北隄容納正流保障北運等因摺奏經大學  
士鄂爾泰會同部臣議令作速確估具題查核等

因今查南岸郭家務建築草壩疏挑引河粘補舊隄堆築隔淀坦坡埝等工及預備埽鑲料物通共估需銀三萬三千三百八十八兩三錢九分四釐零又北岸半截河改挑下口建築北隄並攔河隄壩以及重隄拉坡疏濬重河等工通共需銀五萬二千九百三十兩四錢二分三釐零一面在於前領金門閘壩工等項銀內通融撥發飭令購料募夫及時開工趨辦一面委員給咨請領戶部錢糧



至下口淘河村隄北建築大隄以下應築民埝及  
八工盈字十一號內重隄以下應挖引河據稱現  
今積水蓄估難以懸估應俟水勢消涸另估續報  
其建造石壩隄河等工估冊俟嚴催該道廳造送  
到日會核題報外謹合詞題估再所估隄河有壓  
估旗民地畝且有麥苗長發之處作何給價撥補  
並新築北隄圈入莊村或情願遷移量給房價或  
外築護村月隄以禦廬舍其隄內墳墓量給遷移

墓費統候飭令各該州縣查明到日會商督臣悉心核議請

旨遵行合併陳明等因前來查前項工程先經大學士鄂爾泰前往永定河南北兩岸逐細查勘與督臣李衛署河臣顧琮熟商相度擬於半截河隄北改挖新河又於半截河以上逐段挑挖再於南北兩岸建滾水石壩四座各開引河一道等因摺奏經總理事務王大臣會同九卿議令該總河確估具

題續據該督等奏稱以現在如式辦理自應分晰  
緩急先後舉行議將窰上村後圍築月隄一道南  
北兩岍有相去太近之處亦相機備築月隄以備  
伏秋二汛郭家務兩邊預先捲下大埽密釘長椿  
多貯物料以備加鑲將下源開挖引河一道其挖  
河之泥堆於南岸以作隔淀坦坡埧與原議脗合  
目今最關緊要者將北隄為南隄開寬建築月隄  
一道容納正流保障北運等因具奏經大學士鄂

爾泰會同臣部覆令該督將奏請備築月隄高寬丈尺及應用椿木物料等項一并入於題估案內具題查核亦在案今該督等將南岸郭家務北岸半截河建築隄壩疏挑引河等工通共需銀八萬六千三百十八兩八錢一分八釐零先行造冊題估應行該督將前項應挑應築各工轉飭經營各員作速購辦料物上緊趨築工完將用過銀兩據實造冊具題查核其應需銀兩業據該督委員請

領臣部移咨戶部照數給發所有下口淘河村隄  
北建築大隄以下應築民埝並重隄以下應挖引  
河等工俟水勢消涸之日作速確估造冊具題至  
疏內所稱壓佔旗民地畝作何給價換補新築北  
隄圈入莊村或情願遷移量給房價或外築護村  
月隄以禦廬舍其隄內墳墓量給遷移葬費之處  
應令該總河等悉心籌畫請

旨遵行可也謹

奏奉

旨依議欽此

乾隆三年五月二十四日工部為請定引河隄埝  
之歲修專員分段管理以定責成以圖經久事該  
臣等議得直隸河道總督朱藻等奏稱永定一河  
工長汎遠水勢挾沙衝擊潰溢實為民生之大患  
我

皇上軫念羣黎不惜數十萬帑金為經久奠安之計今

各工已經陸續趨辦應俟告竣之日遵照原題將  
官弁兵役分認工段起止段落造冊送部以專責  
成惟是金門閘郭家務二處引河隄埝及半截河  
改築北埝以下之接築民埝引河該汛員弁既不  
能分身並顧而兵役人等更不足以敷防護之用  
此係坦坡小埝不能建立堡房即額外添官設役  
亦難存身臣等再四思維為先事預防之計所有  
前項引河隄埝應請歸於附近之各州縣令其分

界經管料理修防如有淤墊坍塌之處詳查勘估督率民夫隨時疏築但若責令小民修濬誠恐民力維艱不無擾累所需錢糧應請酌量於歲修項下動撥照例估銷如此責成既專修防有資庶永定河即遇異漲之水得以借此分洩而村民之莊舍田廬可免汗漫之憂等因具奏前來查金門閘郭家務二處引河隄埝及半截河改築北隄以下之接築民埝引河各工係大學士鄂爾泰奉



旨前往永定河與督臣李衛署河臣顧琮等查勘摺奏  
經總理事務王大臣會同九卿議令該總河確估  
具題續據該督等將建築隄壩疏挑引河等工估  
計工料銀兩造冊具題經臣部覆令上緊趨築工  
完據實造冊題銷各在案今據該督等奏稱金門  
閘郭家務等處隄埝引河該汛員弁既不能分身  
兼顧而兵役人等更不足以敷防護之用此係坦  
坡小埝不能建立舖房即額外添官設役亦難存

身再四思維請歸於附近之各州縣經管修防如有淤墊坍塌督率民夫隨時疏築所需錢糧應請酌量於歲修項下動撥照例估銷等語查一切河道隄岸自宜專員經管庶免淤墊坍塌之患但前工該督既稱該汛員弁不能分身兼顧則州縣印官有刑名錢穀之責亦難保無顧此失彼之虞且當汎水經臨之候正值農民力作之時若派民夫疏築即或給與工價恐終不免妨農擾累之弊再

地方官不諳工作倘或濬築不能如式則徒費錢糧亦於工程無裨臣等悉心計議查沿河州縣向設有水利縣丞主簿專管河道今前項引河坦坡小埧各工應行直隸總督會同直隸總河於附近州縣之縣丞主簿內酌量遠近令其分界經管防護遇有淤墊坍塌處所立即詳報該廳查勘確實動項修理不得勒派民夫致滋擾累其用過銀兩入於歲修項下照例估銷至應派撥縣丞主簿如

何分界經營之處應俟該督等查明妥議具題到日臣等再行詳議可也奉

旨依議欽此

乾隆三年五月二十九日工部為遵

旨會議事該<sub>臣</sub>等會議得協辦吏部尚書暫署直隸河道總督印務顧琮等疏稱查淀河水大則一片汪洋水涸則支河汊港無數其間寬窄深淺不一必須分造三項船隻方可應用得宜應打造行船四

十隻土槽船八十隻牛石頭船八十隻行船每隻  
價銀十兩土槽船每隻價銀八兩牛舌頭船每隻  
價銀七兩共船二百隻通共該銀一千六百兩查  
各項船隻俱係常為撈泥之用易於損壞必得一  
年一粘補三年一小修五年一大修十年之內如  
有損壞不堪用者令該管汛員詳報驗明發銀換  
造十年之內如不損壞尚可應用者不得冒銷錢  
糧其所需粘補修造大修小修各項銀兩逐年歸

於歲修項下支銷並將船內應辦篷桅篙棹夫  
力作器具等項及歷年添補器具銀兩各事宜另  
冊分晰開報等語查先據署直隸總河顧琮奏請  
添設堡船以疏淀中河道一摺欽奉

硃批亦與大學士鄂爾泰議奏欽此復據大學士鄂爾  
泰議奏以署河臣顧琮奏稱請添設堡船以疏淀  
中河道實係切務似屬應行應如所請添設堡船  
二百隻募祿夫九百名每名按季量給工食銀一

兩五錢以當歲修其添設官弁外委分轄管轄等  
項亦應照所請行以專責成以收實效等因經總  
理事務王大臣會同九卿議覆令總河顧琮總督  
李衛將打造船隻名募奴夫並添設官弁各事宜  
逐細妥議請

旨遵行在案今永定河道所屬淀河應行打造船隻及  
應需工料銀兩並酌議修造年限之處應如該督  
所請准其在於道庫內動支銀一千六百兩給發

承造之員如式打造行船四十隻土槽船八十隻  
牛舌頭船八十隻以備疏刷淀河淤淺之用工完  
之日並將用過工料及船隻長濶丈尺照例造冊  
題銷至前船修造年限該督既稱常為撈泥之用  
易於損壞並應准其一年粘補三年一小修五年  
一大修屆至十年如果船隻損壞不堪應用該管  
汛員查明出具印結確估工料造冊據實詳報該  
督再加驗看照例題估在於該年歲修項下動支



修造如有將可用之船混行估計詳請修造以致糜費錢糧等弊該督查出即行指名查叅所有應辦篷桅篙棹夫力作器具等項及歷年添補器具銀兩事宜應令該督作速分晰造冊送部以憑查核又該督疏稱所設堡船必得設官分理庶事有專責而工無貽誤應請每船十隻添設外委一員領夫力作共設外委二十員每船五十隻添設把總一員共設把總四員令其守管船隻專司疏

濬再請添設霸州州同一員州判一員各兼管堡  
船一百隻令其會同把總不時往來巡查督率外  
委祿夫相機疏濬並支放祿夫工食修造船隻等  
項事宜三角淀通判總理其事其添設官弁俸薪  
養廉房價役食坐糧馬乾馬糧親丁等項照例造  
冊送核至所設祿夫六百名每年給工食銀  
六兩共給銀三千六百兩遇閏月每名加增銀五  
錢雖不足贍數口之家猶可藉船為業每年於三

四五及八九十等月撈取盛泥之時令其一半捕魚一半赴工力作再東淀支流以港俟水涸之時即逐細查勘其應行疏濬之處另行詳報至添設州同州判把總俱駐劄武清縣之王慶坨其州同州判俸工房舍等銀應照銜歸於霸州地糧銀內支領養廉銀兩在於存公銀內支給把總俸薪馬乾坐糧並外委親丁糧餉應請於裁汰兵餉銀內給發查永定河水關外委前准戶部咨每年食馬

糧一分按月支銀二兩在案今此案添設外委所  
食餉銀照依永定河水關外委之例造報每員應  
支親丁糧一分每月支銀一兩二錢俱照河兵之  
例造報至把總房舍銀兩歸於駐劄之武清縣地  
糧項下支給再所設祿夫六百名每名給銀六兩  
並閏月加增銀五錢應於裁汰兵餉銀內支銷以  
上州同州判把總外委俸薪等項銀兩以各該員  
弁任事之日起支各役並祿夫工食以募充之日

起支理合分晰造冊會核具題等語亦應如該督  
等所瀕每船十隻准其添設外委一員共設外委  
二十員令其領夫力作每船五十隻准其添設把  
總一員共設把總四員令其守管船隻專司疏濬  
所添把總俱令在武清縣之王慶坨駐劄其霸州  
所屬准其添設州同一員州判一員亦令其駐劄  
武清縣之王慶坨各管堡船一百隻專司疏濬並  
會同把總不時往來巡查督率至所設州同州判

係專管河務之缺應令該督等揀選熟諳之員補授至所設祿夫工食並把總俸薪馬乾坐糧外委馬糧親丁銀兩均准其在裁汰兵餉銀內支給州同州判俸工房舍銀兩照銜歸於霸州地糧銀內支領養廉銀兩在於存公銀內支給把總房舍銀兩在於駐劄之武清縣地糧項下支給以上州同州判把總外委俸薪等銀以各該員弁任事之日起支各役並祿夫工食以募充之日起支其外委

並食馬糧一分親丁一名與敬陳河務管見等事  
案內李文盛支給馬糧親丁名糧之例相符應毋  
庸議仍令該督飭令該管河道每年於應撈取淤  
沉之時責令州同州判協同把總外委督率撈取  
實力疏濬毋得懈惰偷安所挖淤沉測量運至遠  
處傾卸應給工食務須按名散給不得絲毫扣剋  
仍將名募杖夫年貌籍貫及起支日月先行造冊  
送部又各官弁所需房舍銀兩細數並州同州判

年額養廉數目逐一分晰造冊咨送戶部查核所  
有東淀支流汊港應行疏濬之處行令該督俟水  
涸之時即速逐細查勘遵照原題辦理可也謹

題奉

旨永定河現興工作設法疏濬原為地方久遠之計至  
於淀河地甚廣濶若僅以設船挖淺用資補裨似猶  
非本務著朱藻顧琮會同李衛再詳悉酌議如果設  
船挖淺於河務大屬有益即一面奏聞一面照工部



所議行欽此

乾隆三年六月二十八日工部為遵

旨議奏事臣等會議得直隸河道總督朱藻等奏稱永定一河渾流湍悍防護維艱且附近

神京最關緊要於康熙三十七年設立河兵二千名  
康熙四十年於節省錢糧等事案內裁汰河兵一  
千二百名又於雍正三年於遵

旨秉公回奏事案內裁汰河兵二百名現在僅存河兵

六百名內撥發清漳等河教習樁埽河兵十八名  
又千把總三員親丁四名共除河兵十二名實存  
河兵五百七十名派撥南北兩岸十八汛又每汛  
挑選樁手一班用河兵十二名專管簽樁下埽各  
汛實存力作河兵不滿二十名更有搜捕獾鼠看  
守物料栽種隄柳填補水溝浪窩堆積土牛傳遞  
公文之役即工程平穩汛務閒暇尚不敷用一遇  
汛期全賴募夫搶護無如汛水長發之時正值農

忙之際難以催覓且所催之夫不但不諳樁埽工  
程即令其填水溝浪窩亦不如式是以十夫不及  
一兵之用查前河臣劉於義因永定河工長兵單  
奏請添設弁兵一摺奉

旨着朱軾議奏續經議覆以永定河瀕河民人能簽樁  
下埽者頗多即汛發工險催用此等夫役原可以  
助河兵之不逮且汛期防護又有民夫排列隄上  
亦不全恃河兵應將奏請添設弁兵之處毋庸議

等因奉

旨依議欽遵在案伏查永定河汎期之際雖有沿河州縣酌撥民夫上隄看守多係老弱貧民虛應故事若藉其防護工程勢所不能似應添設弁兵以資防護請循照舊制於裁汰河兵一千四百名數內酌添六百名連現存河兵共一千二百名除派撥坐糧等項去兵三十名外兩岸共河兵一千一百七十名酌量隄工長短段落分撥一十八汎則汎

期搶護兵皆素習自可收併力救急之功况汎過  
之後又可令其填墊水溝浪窩堆積土牛搜尋獲  
洞鼠穴等差並可將隄工殘缺之處派令粘補實  
為有濟等語查雍正三年六月內據原任直隸總  
督李維鈞疏稱永定河河兵原係二千名康熙四  
十年前任撫臣李光地題裁一千二百名現存八  
百名雍正三年又題稱河兵每有坐食之時應於  
八百名內減去二百名可節省銀二千八百餘兩

若遇下埽打樁人不足用催夫應用等因經工部  
議准在案至前任直隸總河劉於義因永定河工  
長兵單奏請添設弁兵一摺經原任大學士朱軾  
議以永定河瀕河民人能簽樁下埽者頗多即汎  
發工險催用此等夫役原可以助河兵之不逮且  
汎期防護又有民夫排列隄上亦不全恃河兵應  
將劉於義奏請添設弁兵之處毋庸議工部查此  
摺從前未准知照無案可稽今據該督等奏稱永

定河汎期之際雖有沿河州縣酌撥民夫上隄看  
守多係老弱貧民虛應故事若藉其防護工程勢  
所不能似應添設弁兵以資防護請循照舊制於  
裁汰河兵一千四百名數內酌添六百名連現存  
河兵一千二百名除派撥坐糧等項去兵三十名  
外兩岨共河兵一千一百七十名酌量隄工長短  
段落分撥一十八汎則汎期搶護兵皆素習自可  
收併力救急之功汎過之後又可令其填墊水

溝浪窩堆積土牛搜尋獲洞鼠穴等差隄工殘缺之處派令粘補實為有濟等語應如所奏行令該督在於裁汰河兵內酌添六百名連現存河兵共一千二百名分派各汛責令在工力作凡有填墊水溝浪窩等項事宜悉心隨時經理仍將所添河兵花名年貌造具清冊咨報兵部並工部查核又該督等奏稱南岸原設千總一員專管兵丁把總一員分管下七工汛地北岸原設千總一員分管



上七工汎地兼管兵丁其把總一員撥發專管石  
景山汎令河兵既請酌添則兵多弁少未免管束  
不周應將分防石景山汎把總一員撤回仍歸北  
岸專管上七工汎地其北岸千總照南岸千總之  
例專管兵丁至石景山一汎乃永定河上游最關  
緊要應添設千總一員令其修守防護其所添千  
總應照例每歲給房舍銀十六兩並新添弁兵應  
需俸薪餉乾等項在於司庫裁兵餉銀內撥給如

有不敷在於沿河州縣地糧銀內撥補至新設千總一員照例在於管河把總內拔補如此則防護得資兵力隄工自可永固安瀾等語亦應如該督等所請將分防石景山汛把總撤回仍歸北岸令其專管上七工汛地其北岸千總照南岸千總之例令其專管兵丁石景山汛准其添設千總一員令其修守防護所設千總員缺在於管河把總內揀選拔補其所添千總應准其照例每歲給房舍

銀十六兩並新設弁兵應需俸薪餉乾等項准其  
在於司庫裁兵餉銀內撥給如有不敷在於各州  
縣地糧銀內撥補仍令該督按年分別造入奏銷  
冊內題報核銷謹

奏奉

旨依議欽此

乾隆三年七月十一日工部為遵

旨議奏事臣等議得直隸河道總督朱藻等疏稱永定

河南北兩岸隄工經上年大水之後殘缺卑薄在  
在皆是而且搶築口岸更難必其堅固即新壩分  
勢亦屬萬難保隄工之無恙况新壩汛前不能竣  
工水勢無所分洩仍行舊道則兩岸工程愈當修  
治整齊以資捍禦經臣等奏請銀十萬兩以便上  
緊修理荷蒙

諭旨先行查南岸各汛應行加幫工程併南岸三工  
建築月隄估築創隄建築隔子隄以及五工黃家

灣填墊月隄深坑共估需土礮工價銀四萬三千  
九百四十七兩九錢三分一釐零又南岸二工應  
挑引河並填墊河槽攔水隄埝共估需土方工價  
銀一千七百八十六兩一錢五分四釐又北岸各  
汛應行加幫工程共估需土礮工價銀五萬四百  
七十八兩五錢八釐零以上修濬隄河等工通共  
估需銀九萬六千二百一十二兩五錢九分四釐  
零理合造冊具題等因前來查先據該督等奏稱

南北兩岸隄工埽壩經上年大水之後殘缺卑薄  
應加幫隄埽各工需銀十萬兩等因摺奏奉

硃批著照所請速行該部知道欽此欽遵行文在案今  
據該督等將南北兩岸修濬隄河等工通共估需  
銀九萬六千二百一十二兩五錢九分四釐零造  
冊題估應令該督將前項應修應濬加幫各工在  
前請銀內動支給發承修各員作速募夫修濬如  
式堅固工完將用過銀兩照例造冊具題查核可也謹

奏奉

旨依議欽此

乾隆三年十月初八日大學士鄂爾泰會同工部  
為遵

旨會議事該<sub>臣</sub>等會議得管理總河印務顧琮奏稱治  
濁流之法以不治而治為上策如渾河滹沱等河  
之無隄束水是也此外惟勻沙之法次之如黃河  
之遙隄一水一麥是也查永定河既然有隄難言

不治而治惟應用勻沙之法以圖徐成前議於北岸之張客南岸之寺臺金門閘郭家務各建滾水石壩開挑引河以資分洩今郭家務草壩業已完竣金門閘石壩石工已完現築小夯灰土伏思原議金門閘建壩以渾河故道接牯牛河為引河開寬濬深至牛坨南接挑黃家河達於勝芳河開至河頭之北於新河下游合流其引河所挖之土俱於兩岸照洩潮埝式作拉沙壩等語現今估挑引



河將土方堆築拉沙壩使之出渾入清但恐水大之時泛溢過多仍不免淤淀之患臣再四思維惟有引河之南岸拉沙埝外遠築遙隄頂寬二丈底寬十四丈高一丈五尺使泛溢極大之水亦有所捍禦可保無南注淤淀之患又原議北岸之張客建壩一處即以所衝水道為引河東會於鳳河借其汕刷等語但思建造石壩工帑浩繁更非旦夕可能完竣請照郭家務改建草壩於引河之北拉

中定河志卷十三  
沙埧外大營龐村東安之南建築遙隄頂寬二丈  
底寬十丈高一丈保護

京畿而無北溢之虞設遇水大出槽散漫拉沙埧外  
沙沉於田清水仍歸引河被淹之地一水一麥尚  
不為苦至引河原係分洩漲發之水即長易消不  
致衝淹廬舍其引河太近之處酌量環築護村月  
隄再固安永清二縣有關邑治倉庫亦應建築護  
城月隄此即永定河用勻沙之法以圖徐治之大

端等因具奏前來查乾隆二年八月內臣鄂爾泰  
欽遵

諭旨前往永定河會同督臣李衛署河臣顧琮熟商詳  
度擬於北岸張客南岸寺臺金門閘郭家務等處  
建滾水石壩四座各開引河一道其引河所挖之  
土俱於兩岸照洩潮埝式作拉沙壩等因摺奏經  
總理事務王大臣會同九卿議覆准行在案臣等  
伏思永定一河湍悍渾濁易衝易淤從前無隄夾

束任其散漫南流沙泥填於田野澄水會入清河  
固壩之間稱為一水一麥之地利病原相等所謂  
以不治治之固屬上策但隄防建設已久民皆習  
為固然驟欲復舊轉難創始誠有如河臣所言者  
臣鄂爾泰於上年欽奉

諭旨前往逐細查勘與督河二臣熟商詳度惟有就現  
在之河形順南下之水性改導下口分減上游建  
壩開河殺其勢而利其歸總不使之入淀壅闕清

流為全局之所害而最關緊要者尤在隔淀一隄  
蓋引河過勝芳以東至河頭之北皆與大淀毗連  
一有漫決則渾流入淀為害匪細今河臣顧琮恐  
水大之時泛溢過多仍不免淤淀之患請於拉沙  
埝外遠築遙隄以過南注是亦先事預防之意至  
張客建築石壩請改建草壩之處河臣身在工所  
本年歷經汎水自必因郭家務草壩工竣足備節  
宣不致奪河為害是以議請改築既可節省錢糧

又得工程速竣再臣等原議所開引河俱係就地  
形以順水勢今於引河太近處所酌增月隄以保  
城社民居此屬向來成法事屬應行均應如所奏  
行令河臣顧琮將應築隄工段落及改建草壩工  
料銀兩逐細確估造冊具題查核可也謹

奏奉

硃批依議欽此

乾隆三年十一月初四日大學士鄂爾泰會同工

部為遵

旨會議事該臣等會議得直隸河道總督顧琮奏稱竊  
查原議於半截河修築隄岸中挖引河臣屢飭勘  
估興工疊據道廳報稱其地積水瀰漫萬難修濬  
臣復委員確查實無虛捏今時屆孟冬水既未消  
工不克施明春全河之水必不能由半截河改流  
自仍由舊河而行查下七工八工等處乃舊河必  
由之路現在河身淤昂自應遵照原議大加挑濬

方無阻碍容臣辦理另疏題報惟是半截河以下水勢甚窪今淘河村以東至六道口一帶積水汪洋竟成巨浸以致不能挑河築埝若不設法使水漸次消涸恐明歲又復積有雨水則興工終無其日臣再四思維似應於半截河先建草壩一二座面寬各二十丈約六分過水使渾水稍稍淤墊其中則所積之水得以藉勢歸河水去地出然後可以遵照原議動工修理再查自八工尾間至老河



頭約計十五里此乃渾水趨歸大河之要道應即  
從尾閘挑挖引河面寬二十丈底寬四丈深五六  
尺至七八尺不等仍須相度形勢測量高下臨時  
斟酌權變總期一律深通俾渾流暢達滙津歸海  
至河流險工莫過於頂衝應為未雨之圖查凡係  
掃灣頂衝危險處所臣悉心籌度應裁灣取直酌  
量挑挖引河以殺其猛悍之勢使得暢流而下不  
致激怒庶免衝擊之患又查原議於南岸頭工汎

內之寺臺建設石壩面寬十二丈復細勘該處地勢較高洩水稍難且隄外荒地不過數里村莊亦屬稠密仍恐開壩分洩容受無多臣何敢固執前見而不妥協經理查有南岸五工曹家務以下數十里內俱係不毛之土並無民居地面寬濶可以容水莫若將寺臺議建之石壩移於曹家務以下改建草壩一座仍寬十二丈約六分過水一轉移間不特可以節省錢糧居民亦免水患且渾泥漸

淤數年之後斥鹵之地俱成膏壤轉於民生有益  
等因具奏前來臣等竊思治河之法有一定而不  
可移易者有隨時可以變通者濁水善淤宜歸河  
不宜入淀急疏濬不急加築此一定而不可移易  
者也至工程之先後緩急壩座之增設改建此隨  
時可以變通者也臣鄂爾泰等於上年八月內欽  
奉

諭旨查勘永定全河以舊河下游高仰渾流已無路歸

津淀池逐漸填淤清水將無由達海故議半截河  
改導經流行於舊隄之北即以舊河身為南岸另  
築北隄遙防旁溢其下口由老河頭之北過青沽  
港之東會入大清河以遠濁流淤淀之害仍議於  
半截河以上逐段挑濬入於歲修之內率以為常  
經大臣會同九卿議覆准行在案是遵照原議則  
半截河以下之舊河身似可毋庸挑濬矣今河臣  
顧琮奏稱半截河應行修濬之處積水瀰漫時

屆孟冬水尚未消工不克施明春全河之水必不能由半截河改流自仍由舊河而行下七工八工等處乃舊河必由之路現在河身淤昂自應大加挑濬方無阻碍等語此一時權宜之計勢有不得不然者自應准其挑濬另疏題報又奏稱半截河以下地勢甚窪自淘河村以東至六道口一帶積水汪洋竟成巨浸若不設法使水漸次消涸恐明年歲又復積有雨水則興工無日應於半截河先建

草壩一二座面寬各二十丈約六分過水使渾水稍稍淤墊其中所積之水藉勢歸河水去地出然後可以遵照原議動工修理等語查淘河村六道口一帶與三角淀葉淀等淀一片相連自三角淀圍築隄埝分隔內外隄內渾水淤高隄外低窪如故一遇雨多之年迤北田間行潦滙聚於斯仍成積淀而南面既為隄阻不能會歸惟恃一綫鳳河為消洩之路以故停蓄不下致令開築難施今河

臣請於半截河先開壩座宣引濁流墊窪為平使  
施工有地此亦一時權宜事屬應行者再河臣奏  
稱自八工尾閘至老河頭約十五里乃渾水趨歸  
大河要道應即從尾閘挑挖引河面寬二十丈底  
寬四丈深六尺至七八尺不等總期一律深通俾  
渾流暢達滙津歸海等語查臣等原議半截河改  
挖新河入六道口而東經三角淀之北直過老河  
頭其金門開石壩引河由渾河故道入牯牛河黃

家河勝芳河一路開挖亦經老河頭之北與新河  
會歸大清河一路築坦坡隄分清隔濁總欲使渾  
水不能入淀無由淤河不致貽後患更費周章耳  
今河臣為目前行水計自不得不疏濬下七八工  
之舊河既水由舊河而來自不得不開舊河之尾  
閘此雖亦權宜之計勢有相因事不得已但引河  
經由之處據稱從尾閘挖至老河頭約十五里是  
竟似欲從八工直挖至洞子門由董家河入楊家



河矣夫楊家一河乃全省清河之下口也非有高岸夾束並無抵刷濁流之力以永定全河之勢推擁沙泥瀾漫而入誠恐楊家河必受淤楊家河一淤則淀之下口先塞而西來數十河之水將無路歸津則雖重隄隔淀不皆成虛設乎臣等愚見以為引河應開而或經由董家河楊家河則似乎不可應令河臣查照原議務於迤北地面相度挑挖俾經老河頭北而出其東即為將來金門閘石壩

引河之下口庶不致淤淀自不致阻清在河臣料  
已熟籌緣未經詳悉聲明臣等不得不為過慮也  
至奏稱河溜掃灣頂衝危險處所應裁灣取直酌  
量挑挖引河以免衝激等語查永定水勢湍悍斗  
折蛇行而土性沙鬆隄防未可深恃是應於汛前  
挑引導入中泓俾工程不致出險此河身不須全  
挖而可免衝激之良法自從前河員惟務加隄工  
不知改挖引河以至汕刷坍塌積大溜激衝相顧傍

徨而終莫能救皆職此之故今河臣請於河溜險  
工為未雨之圖應如所奏令其悉心籌度隨宜挖  
引更須預儲物料為鑲墊埽壩之用以備不虞其  
寺臺建壩原因地屬開曠可以洩水受水也今既  
據稱細勘該處隄外荒地不過數里誠恐開壩洩  
水容受無多查有南岸五工曹家務以下數十里  
俱不毛之土並無民居地面寬濶可以容水將所  
請寺臺議建之石壩移於曹家務以下改建草壩

仍面寬十二丈約六分過水不特錢糧可以節省  
居民不受水患且渾泥漸淤斥鹵皆成膏壤轉於  
民生有益等語河臣久閱河干熟悉形勢既曹家  
務較勝寺臺自應如所請准其改移至於渾水肥  
田古有成效如涇溉關中漳溉鄴下皆載在史冊  
既現在永定河漫溢處所土性淤肥麥收加倍亦  
其明徵應行令河臣留心審度凡係近隄荒鹹窪  
薄之地皆可照依此法開壩洩渾放淤糞瘠其留

泥注水之法或設陂以限之或挖塘以瀦之因地  
制宜轉害為利尤直隸之要務是在河臣之虛心  
實力次第推行而已再新任直隸總督孫嘉淦現  
在條奏永定河道情形伏祈

皇上將臣等所議建壩挑河之處

勅交河臣會同直隸總督商酌辦理可也謹

奏奉

硃批諭旨直隸河工自應總督會同總河辦理前着李

衛不必辦理者以伊等彼此不和於公事無益故耳  
今孫嘉淦並不似此着仍照舊例亦兼管河工事務  
餘依議欽此

乾隆三年十一月初八日大學士九卿等會議得  
兵部尚書協辦戶部尚書事果毅公訥親吏部尚  
書今授直隸總督孫嘉淦奏稱臣等自天津回京  
由永定河之半截河至下七工抵盧溝橋循隄看  
得河道情形河身較隄外地面大勢皆高其六工

以下河身隆起如脊竟有高至丈餘者實與築牆  
束水無異頭工二工隄岸稍寬尚容水勢迴轉至  
五六以下等工河身狹處僅數十丈且南北兩岸  
大概皆係沙土非夯礮可能堅固風搜水激日有  
薄削一遇汎發勢必衝決是以築隄前後所費帑  
金無算而仍不能免於每歲之為患也河臣顧琮  
欲盡棄舊河放水北行築十里遙隄以防之但十  
里之地廣濶無幾河流遷移仍過遙隄則必又致

潰決兼以所有人民廬舍欲盡遷之隄外則不能  
欲留於隄內則可慮徒勞更張終非長策大學士  
鄂爾泰等又欲於半截河另開引河使水入淀河  
於上游開四閘四引河以分其勢目今郭家務之  
草壩金門閘之石工俱已興築其壩底高於河面  
五六尺七八尺不等尋常水不能宣洩無由分減  
設異漲一來突然出口所挑引河不能深廣水勢  
未必屈曲隨入則奔衝仍所不免至於新河之道



欲使不入淀池而入淀河意謂淀河水流可以不  
淤但查淀河之水本非急溜渾水偕行泥終沉底  
雖逐年疏濬而人力幾何縱不淤於目前亦必淤  
於日後淤淀池止佔其蓄水之地淤淀河乃梗其  
出水之途萬一水口壅滯清水無歸則潰溢之害  
何可勝言臣等再四詳度莫若因勢利導以免小  
民之驚疑以救永遠之利濟現今南岸之金門閘  
北岸之張客皆建閘而挑引河已有成議臣等愚

見以為張客之閘不必石工但建草壩再於兩岸  
相度地勢開建草壩寬以六丈至十二丈為率過  
水以六分至四分為度分洩之處既多則水緩不  
致衝刷隨時水長即可宣洩更不畏洶湧奪溜南  
岸金門閘上下多建數壩北岸少建使南洩之水  
常多水小則仍歸引河水大聽其漫流數年之後  
草壩朽壞舊河之水悉改而南即以淤高之河身  
障其北向趨下之路天然

畿輔之隄岸誠為堅實而可恃即沿河居民皆知漫  
流淤田之水無足為患至於視低窪之村莊圍隄  
以保護遷零落之居民附大村以自固攔淀築埝  
使雖遇異漲之水而泥沙不得溢入淀池中則百  
姓永無淹沒淀池永無墊隘俟其辦理就緒裁去  
總河之缺盡撤効力之人交與地方官如常保護  
上無興築賑濟之費下無辦料工作之擾漫淤泥  
於田中民享其利漉清流於淀池水臨其軌臣等

愚見所及瀆陳

睿鑒等因具奏前來臣等竊思永定一河水不循軌每  
遇靈雨淹潦民田素稱難治蒙

聖祖仁皇帝

世宗憲皇帝屢厯

宸衷動帟建隄設官防護上保運道下護民生最為緊要  
上年六月內因山水驟發衝決隄岸我

皇上睿慮周詳念切民依

特命大臣前往相度欲期永久奠安隨據協辦吏部尚書顧琮等查勘奏請改築遙隄庶免衝決之患續經大學士鄂爾泰奉

命勘得永定河水性水勢俱非黃河可比十里遙隄之議萬不可行擬於半截河隄北改挖新河於南北兩岸建滾水石壩四座各開引河一道等因經總理事務大臣會同臣等議准在案今據兵部尚書協辦戶部尚書果毅公訥親吏部尚書今授直隸

總督孫嘉淦奏稱永定河衝決之患實因築隄而起再四詳度莫若因勢利導等語查永定河隄工於康熙三十七年建築以來歷有年歲迨後新增隄壩均係先後測量水勢逐年添修無如水性浩瀚洶湧奔騰仍不免衝決之患今若能因勢利導使水盡歸南行誠為不治而治之上策但故道久成旂民廬舍一時勢難更復必須相度全河形勢遍歷上下河千方為籌畫盡善垂久之策今吏部

尚書孫嘉淦奉

旨補授直隸總督其於永定河地勢之高下河形之曲折水性之歸宿以及居民廬舍之遷徙必須一一詳加勘驗庶幾慎重於始不致更張於後相應請旨勅下新任總督孫嘉淦河道總督顧琮會同復加細勘務期籌及久遠一勞永逸和衷辦公無得各執己見悉心參酌合詞具題到日臣等再行詳議可也謹

奏奉

硃批依議欽此

乾隆三年十二月二十日工部為議奏事該臣等  
議得直隸河道總督顧琮等奏稱永定河北岸張  
容經臣奏明建築草壩以資宣洩業經部議覆准  
至奏請於北岸半截河先建草壩一二座宣引濁  
流墊窪為平可以施工修濬經部議覆事屬應行  
又請將寺臺議建之石壩移於南岸曹家務以下



改建草壩亦經部議准其改移至凡係近隄荒鹹  
窪薄之地皆可開壩洩渾次第推行竊查張客壩  
座及半截河曹家務各壩俱經部議准行至南岸  
金門閘上下並北岸請建草壩之處當即檄飭永  
定道六格並移行留工差委之原任副總河內閣  
學士徐湛恩先行查勘俟臣等會同勘議具題之  
時亦應酌量工程先後緩急題請次第辦理抑臣  
更有請者北岸頭工張客地居京城之西乃永定

河上游從前原議在於此處建壩是以奏請建築  
遙隄今臣相度河形詳勘地勢張客壩座請移建  
於北岸三工求賢處所上游之水足備宣洩可無  
北溢之虞其北岸遙隄亦無庸建築既可節省錢  
糧工程又得速竣容俟會勘之時臣與督臣商酌  
辦理第查建設壩工應需灰斤葦草等料為數繁  
多今請移建求賢之壩並半截河曹家務等處草  
壩俱應於來歲春融興工若俟估冊造報之日始

行撥銀辦料恐致遲滯理合

奏請撥給戶部庫銀五萬兩乘此地凍易運之時購  
覓備辦運貯工次以便臨期需用至一切物料辦  
運需時今一面委員備具印領給咨赴部請領及  
時上緊購辦以濟工需臣謹會同直隸總督孫嘉  
淦合詞具奏等因前來查永定河北岸張客半截  
河曹家務等處草壩及建築遙隄各工先經該督  
奏請建築俱經大學士鄂爾泰會同臣部先後議

准在案今據該督奏稱北岸頭工張客地居京城之西乃永定河上游從前原議在於此處建壩今臣相度河形詳勘地勢張客壩座請移建於北岸三工求賢處所上游之水足備宣洩可無北溢之虞其北岸遙隄亦無庸建築既可節省錢糧工程又得速竣容俟會勘之時臣與督臣孫嘉淦商酌辦理等語查張客草壩並遙隄各工從前俱經該督奏請建築今據該督查勘河形地勢請移建於

北岸三工求賢處所北岸遙隄無庸建築既可節省錢糧工程又得速竣之處應令該督會同直隸總督將前項工程務期悉心商酌妥協辦理至於應需灰斤葦草等料該督奏稱俱應於來歲春融興工若俟估冊造報之日始行撥銀辦料恐致遲滯請撥給戶部庫銀五萬兩乘此地凍易運之時購覓備辦運貯工次以便臨期需用等語應如所奏准其於戶部庫內動撥銀五萬兩給發該委員

領回作速及時購辦物料運貯工所以備來歲春  
融興工之用毋致臨時周章仍將建築壩工應需  
工料銀兩逐細確估造冊具題查核可也謹

奏奉

旨依議欽此

永定河志卷十三